

#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琼卫中医〔2024〕4号

##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开展2024年海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 人员医师资格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各有关单位：

为做好我省2024年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工作，根据考核工作部署，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报名条件

（一）凡符合《海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实施细则（暂行）》（琼卫中医〔2018〕12号）条件，以师承方式学习中医或者经多年实践，医术确有专长的人员，均可报名参加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

考核申报人员的推荐医师应当为本省中医类别执业医师。推荐医师至少一名从事中医临床工作五年以上。推荐医师每次考核推荐的人员不超过五名。

以师承方式学习中医的考核申报人员，其指导老师应当具有

中医类别执业医师资格，从事中医临床工作十五年以上，或者具有中医类别副主任医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能够完成教学任务，且同时带徒不超过四名。

(二)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能报名考核：

- 1.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
- 2.在临床实践中存在医疗纠纷，造成严重后果的；
- 3.提交虚假资料的；
- 4.有医师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的；
- 5.已通过中医医术确有专长考核的。

## 二、报名需要提交的材料

现场提交材料时，申请人和推荐医师须同时到场，签署承诺书（附件 11），并携带相关材料原件以供审核。若推荐医师未到审核现场确认推荐并签署承诺书的，视为放弃对申请人推荐。

(一) 以师承方式学习中医的人员，需提交以下材料：

- 1.《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请表（师承学习人员）》（附件 1）；
- 2.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 3.《海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中医医术专长综述表》（附件 3）；
- 4.能够证明中医医术专长确有疗效的相关资料：提交至少 10 份反映所从事专长疾病诊疗过程及效果的材料（可附检查单、

图片等证明资料), 需提供患者的真实姓名、住址、电话等信息(附件 1);

5.至少两名中医类别执业医师的推荐材料(附件 1), 及其医师身份证、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及职称证书、单位聘书或工作证明复印件;

6.指导老师所在医疗机构或当地市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存档的师承合同复印件;

7.指导老师身份证、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职称证书复印件, 指导老师应具备相关条件的证明材料;

8.连续跟师学习中医满五年的证明材料:

(1) 学习笔记: 每月跟指导老师临床或实际操作的时间不少于六个工作日, 做好每一次跟师学习笔记;

(2) 学习心得: 每季度至少撰写一篇不少于 1000 字的学习心得, 并有指导老师批阅。

9.指导老师对师承人员跟师学习情况的书面评价意见、出师结论(附件 1);

10.指导老师所在医疗机构对师承人员跟师学习情况、职业道德、临床能力的书面评价意见(附件 1), 及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

11.《海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现场辨识中药申报表》(附件 4, 涉及使用中药的考核人员需填报);

12.《海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报资料

一览表》(附件6)。

(二) 经多年中医医术实践的人员, 需提交以下材料:

1. 《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请表(多年实践人员)》(附件2);

2. 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3. 《海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中医医术专长综述表》(附件3);

4. 能够证明中医医术专长确有疗效的相关资料: 提交至少10份反映所从事专长疾病诊疗过程及效果的材料(可附检查单、图片等证明资料), 需提供患者的真实姓名、住址、电话等信息(附件2);

5. 至少两名中医类别执业医师的推荐材料(附件2), 及其医师身份证、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及职称证书、单位聘书或工作证明复印件;

6. 本人医术渊源的相关证明材料, 包括中医医疗服务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脉络、家族行医记载记录、医籍文献等, 以及接触中医的时间、形式, 学习或掌握的中医典籍, 主要中医学学术思想阐述等(附件2内填写, 相关证明材料可附后)。

7. 从事中医医术实践活动满五年证明(由长期中医医术实践活动所在地市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或者所在居委会、村委会出具), 或至少十名患者(与考核申报人员无近亲属关系)的推荐证明(附件2);

8.2017年7月1日后从事中医医术实践活动的，需在指导医师指导下进行，还须提供该时间段内相关证明材料：

(1) 实践所在医疗机构对确有专长人员学习情况、职业道德、临床能力的书面评价意见（附件5），及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

(2) 至少一名指导其实践的中医类别执业医师出具的临床实践情况书面评价意见（附件5），及其身份证、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职称证书复印件；

(3) 学习笔记：每月跟指导医师临床或实际操作的时间不少于六个工作日，做好每一次跟师学习笔记。

学习心得：每季度至少撰写一篇不少于1000字的学习心得，并有指导医师批阅。

9.《海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现场辨识中药申报表》（附件4，涉及使用中药的考核人员需填报）；

10.《海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报资料一览表》（附件6）。

以上申报材料按《海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报资料一览表》要求的顺序装订成册，复印一式两份提交，一份由市县卫健委存档，一份装档案袋报送。

“医术专长”包括申请人所使用的“中医药技术方法和擅长治疗的病症范围”。其中，中医药技术方法分为内服方药和外治技术两类。填写外治技术，可参考《中医医疗技术目录》（附件8），

限报一个中医医疗技术。填写擅长治疗的病症范围，可参考《中医疾病名称与分类代码表》(附件7)，限报一种中医疾病。例如：擅长使用毫针技术治疗中风病 BNG080。

(三) 涉及民族医药(黎医)的，单独设置考组，按照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报名材料要求提交相关材料。

### 三、报名要求

(一) 网上预报名时间：2024年4月3日—4月17日

现场提交材料时间：2024年4月7日—4月19日(周末除外)

(二) 报名方式：考核报名分为网上预报名和现场提交材料两个阶段。考生登录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报名系统(<https://nhc.cintcm.ac.cn:16122/user/userLogin>)进行网上预报名，在规定时间内携带相关报名材料到长期中医临床实践所在市、县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现场提交，逾期不予受理。海口、三亚的考生需正确选择长期中医临床实践所在地区进行网上预报名和完成现场提交材料。网上预报名和现场提交材料全部完成后，方可视为报名成功。

(三) 市、县(区)级卫生健康委初审工作

各市、县(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需组织人员(至少包括卫生健康管理部门人员、综合监督执法人员、中医临床专家等3人)对申报人员提交的材料进行现场审核，符合条件的在《海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报资料一览表》初审意见栏

签字，具体内容如下：

1.以师承方式学习中医的人员：指导老师从业资格、专业方向、中医临床工作的时间等；师承的证明材料、跟师时间、学习内容等；申请者是否具有对某些病证的诊疗能力，并且方法独特、技术安全、疗效明显，得到患者的广泛认可。

2.经多年中医医术实践的人员：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包括学术渊源的真实性、可靠性、连续性；实践人员的基本从业时间、从业能力；随访患者，评价疗效及满意度。

经初审合格人员、指导老师和推荐医师信息，需在申请人长期中医临床实践地或居住地（采取粘贴公告的方式）及市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官网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的，各市、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于5月27日前，将初审合格人员报名材料、公示情况和《海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人员信息汇总表》（附件10）电子版及加盖公章的纸质版报送省医学学术交流管理中心（海口市美兰区白龙南路45号6楼607房，邮箱 yxhkdb@163.com）。海口市、三亚市各辖区于5月28日前，将公示无异议的材料报送至本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四）市级卫生健康委复审工作

海口市、三亚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从申报材料的完整性、规范性、真实性等方面进行复审，复审合格人员、指导老师和推荐医师信息，需在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官网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的，于6月4日前将复审合格人员报名材料、公

示情况和《海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人员信息汇总表》电子版及加盖公章的纸质版报送省医学学术交流管理中心。

#### （五）省卫生健康委确认工作

省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组织专家对初审合格的报名材料及中医药技术方法、擅长治疗的病症范围进行确认，符合考核条件的申请人及其指导老师、推荐医师等信息将在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官网进行公示。对公示无异议的申报人制发《2024年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准考证》。

#### 四、组织考核

考核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以准考证为准。

#### 五、考核方式

医师资格考核以专家评议方式进行，考核专家根据申请人的现场陈述，结合回顾性中医医术实践资料等，围绕相关病证的疗效评价关键要素进行分析评估并提问，对其医术专长的效果进行现场评定。必要时可采用实地调查核验等方式评定效果。

#### 六、考核内容及程序

根据申报者使用的中医药技术方法分为以下四类进行考核：

##### （一）内服方药类

1.考核内容：医术渊源或者传承脉络、医术内容及特点；与擅长治疗的病证范围相关的中医基础知识、中医诊断技能、中医治疗方法、中药基本知识和用药安全等。



2.考核时间：每人考核时间不超过 30 分钟。

3.考核程序：

(1) 医术专长陈述（限时 5 分钟）：申请人陈述本人医术渊源、传承脉络的详细路线图；医术的基本内容、方法、特点及有效性；适应症或适用范围；安全性及风险防范措施等。

(2) 现场问答（限时 15 分钟）：围绕申报者医术专长陈述中的中医理论知识、诊断技能、治疗方法及安全等方面进行问答。

(3) 诊法技能操作（限时 5 分钟）：申报者围绕医术专长相关的病例进行口述，并模拟相关诊法技能（中医四诊及专科检查或个人特殊诊法）操作。

(4) 现场辨识相关中药（限时 5 分钟）。

申报者在常用中药及毒性中药品种中随机抽取部分品种进行辨识；考核相关中药的品种来源、性味归经、功能主治、常用剂量等知识点；考核相关中药在煎服方面的特殊要求等知识点；考核相关药物炮制工艺及流程要点；考核相关中药用药禁忌、有毒无毒知识以及常用解毒处置方法等风险点。

(二) 外治技术类

1.考核内容：医术渊源或者传承脉络、外治技术内容及特点；与其使用的外治技术相关的中医基础知识、擅长治疗的病证诊断要点、外治技术操作要点、技术应用规范及安全风险控制方法或者措施等。如外治技术中无涉及中药的可不进行现场中药辨识。

2.考核时间：每人考核时间不超过 30 分钟。

### 3.考核程序:

(1) 医术专长陈述(限时5分钟): 申请人陈述本人医术渊源、传承脉络的详细路线图; 医术的基本内容、方法、特点及有效性; 适应症或适用范围; 安全性及风险防范措施等。

(2) 现场问答(限时15分钟): 围绕申报者医术专长陈述中的中医理论知识、诊断技能、外治技术方法及安全等方面进行问答。

(3) 外治技术操作(限时10分钟): 申报者围绕医术专长相关的病例进行模拟操作, 同时讲述技术要点。专家对外治技术操作部位的准确性、操作程序的规范性、操作难度、创伤程度、感染风险等进行安全性评估, 根据风险点重点考核其操作安全风险认知和有效防范方法等; 有创外治技术无菌操作不合格, 一票否决; 有创治疗所使用器械, 应具备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传统工具应符合中医传统或经典理论或文献记载内容。

外敷药物中含毒性中药的, 还应当考核相关的中药毒性知识, 增加现场辨识相关中药考核5分钟。

#### (三) 内服方药为主、外治技术为辅

内服方药类考核内容中, 增加外治技术操作考核10分钟, 考核总时间不超过40分钟。

#### (四) 外治技术为主、内服方药为辅

外治技术类考核内容中, 增加现场辨识相关中药考核5分钟, 考核总时间不超过35分钟。

### （五）黎族医药

参照前四类确有专长人员考核分类和考核方式进行。

## 七、考核结果运用

经综合评议后，考核专家对参加考核者作出考核结论。考核结论分为合格、不合格。考核合格者，考核专家对其在执业活动中能够使用的中医药技术方法和具体治疗病证的范围进行认定。

## 八、工作要求

（一）为确保我省考核工作顺利开展，省卫生健康委成立海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领导小组，各市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成立相应领导小组和办公室，负责组织本辖区相关工作。

（二）广泛宣传，做好报名服务工作。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做好考核报名的宣传工作，可通过网站、公众号等多种形式将报名相关事项告知申请人，并做好政策解读。

（三）严格把关，及时报送相关资料。各市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开展报名审核工作，对申请人提交的材料真实性进行核查，尤其是申请人个人信息、指导老师、推荐医师、患者推荐证明、跟师情况、实践证明材料及典型病案等材料。申报材料中的复印件均使用 A4 纸复印。对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的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严肃查处。要严格遵守工作流程，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名初审及上报工作。

本通知相关附件电子版，请在海南中医药公众号中医专长栏

或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官网（网址：<https://wst.hainan.gov.cn>）下载。报名有关事宜请咨询所在市县（区）卫生健康委（咨询电话及报名地址详见附件9）。

联系人及方式：省中医药管理局，林少兰，65388337；省医学学术交流管理中心，李勇，66215873。

- 附件：1.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师承学习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请表
- 2.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多年实践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请表
- 3.海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中医医术专长综述表
- 4.海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现场辨识中药申报表
- 5.2017年7月1日后多年实践人员从事中医医术实践活动证明材料
- 6.海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报资料一览表
- 7.中医病证分类与代码
- 8.中医医疗技术目录
- 9.各市县卫生健康委考核报名咨询电话及报名地址
- 10.海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人员

信息汇总表

11.推荐老师承诺书



(此件主动公开)

---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3月27日印发

校对人：黄孟